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工作需要，秦洪元博士（「秦博士」）辭任非執行董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 2026 年 3 月 26 日生效。

秦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秦博士在任職非執行董事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董事會藉此機會對秦博士為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6 年 3 月 26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 春先生 (主席)
潘劍云先生
安雪松先生
蘇 揚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羅卓堅先生
黃俊碩先生
楊許丹青博士